

##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及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股东陈胜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陈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及展期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陈胜	是	935	2017年5月24日	2018年5月24日	2018年10月24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8.81%	展期
陈胜	是	180	2018年4月23日	2018年5月24日	2018年10月24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3.62%	展期
陈胜	是	435	2018年5月23日	2018年5月24日	2018年10月24日	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8.75%	补充质押
合计	-	1,550	-	-	-	-	31.18%	-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胜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4,97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7%，经本次被质押后，陈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,961 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99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6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24日